

济宁市水利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济宁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统计表和年度报告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向社会公布济宁市水利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主要由基本情况、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多种渠道参与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平台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附表等内容组成。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市政府政务公开栏目" (<http://www.jining.gov.cn/col/col2523/index.html>) 或"济宁市城乡水务局" (<http://jnsj.jining.gov.cn/>) 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可与原济宁市水利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济宁市红星路 17 号;邮编:272019;电话:0537-2316452;

传真：0537-2396356；电子邮箱：jnslbgs@ji.shandong.cn)。

一、基本情况

2018 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水利部门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水利工作方针为指引，紧紧围绕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统筹推进工程水利、资源水利、民生水利、生态水利、创新水利“五大水利”建设，真抓实干、积极作为，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为济宁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实现“两个全面”目标提供了坚实的水利支撑保障。

我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在局党委的领导下，在市政府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紧紧围绕水利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力支撑和保障这个核心，按照各级关于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要求，以济宁市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平台和原济宁水利局官方网站为主渠道，积极主动及时公开涉水政府信息 672 条，政府网站公开 450 条，政务微博公开 98 条，政务微信公开 42 条，其他方式公开 81 条，为社会公众了解水利工作动态、参与水利建设、支持水利改革发展发挥了主阵地作用。

二、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局党高度重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成立了以局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局领导班子成员

为副组长，局机关各科室和局直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市水利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明确一名同志兼职负责该项工作，并指导全系统做好相关工作。

（二）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各项规章制度，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制作、审核、发布、考核等各个方面。日常工作中，严格按照制度流程进行质量管控，用制度规范政府信息的制作、审核、网上发布等各个流程，确保公开的信息及时准确权威。

三、多种渠道参与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回应社会关切。

市水利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通过多种渠道积极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原市水利局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和市广播电视台政风行风热线节目。在济宁市网络问政平台和市长热线认真做好回复工作，及时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在网站设立“公众参与”专栏，及时回复社会公众在涉水方面的意见建议和诉求。通过开展上街宣传、发放宣传手册、宣传材料、微信、短信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众及时发布权威水利信息，及时回应社会对水利工作关切，营造了良好的水利信息公开氛围。**2018**年共办理市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22**件，均认真及时办理答复，代表委员全部表示满意。

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推进情况和公开工作情况

原市水利局把水利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内容。

（一）重大建设项目批准服务信息公开 7 条，结果信息公开 79 条，均在山东政务服务网济宁分厅网站和原济宁水利局官方网站上公开。**2018** 年重大建设项目实施领域招标投标信息网上公开了 7 条，施工有关信息网上公开了 7 条，质量安全监督信息网上公开了 1 条，竣工有关信息网上公开了 2 条。

（二）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开了 4 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上公开了 7 条。

（三）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环境保护领域下的“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河长制”工作管理保护目标和河湖保护情况三个信息类别公开信息 26 条，及时发布汛情信息 13 条。

五、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

2018 年度原市水利局依申请公开办理 1 件。

六、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 年度原市水利局没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

七、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8 年度，原市水利局没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八、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程序，确保信息安全。

九、下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推进落实情况

2018 年度，全面加强对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规范局直单位信息公开制作、发布、审核和保障机制，局直各单位都能按照要求及时报送公开信息，

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原市水利局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有待进一步梳理整合，局下属单位信息公开还有待于进一步提升，局兼职信息联络员专业知识、能力有待于进一步提高。对此，我局将在 2019 年对具体从事这项工作的专兼职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尽快提升整体工作能力和水平。